# 「臺灣大學似鳥國際獎學金」公告

## 一、申請資格

# (一) 申請對象

凡本校在學之學士班學生三年級以上與碩、博士生,未曾領取過「似鳥國際獎學財團」提供之任何獎學金,品行端正、具相當於日檢 N2 合格 (含)以上程度之日語能力,並符合下列相關資格規定之一者,皆可提出申請。

### (二) 申請資格:

- 1. 撰寫與日本研究相關之碩、博士論文(語言不拘)之研究生。
- 2. 主修、雙主修、輔系為日文系者。
- 3. 選修本校「日本研究學程」五門課以上者。
- 二、本獎學金獎勵名額三十名,獎勵金額每名最高新臺幣十萬元及各頒發獎狀一張。

#### 三、申請程序:

- (一) 填具「臺灣大學似鳥國際獎學金」申請書壹份(請自行至日本研究中心網站下載)。
- (二) 檢附歷年成績單(含103學年度上、下兩學期)。
- (三) 檢附日語能力相關考試及格證書。
- (四) 以資格1.申請者,須檢附指導教授推薦信。
- (五) 以資格 3. 申請者,須填具日本研究學程修課紀錄表。
- 四、備審資料一律以掛號郵寄: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臺灣大學 日本研究中心,信封請註明「臺灣大學似鳥國際獎學金申請」。並將電子檔 傳至日本研究中心信箱:<u>ntucjs@ntu.edu.tw</u>,信件主旨為:姓名\_臺灣大學似 鳥國際獎學金申請。
- 五、本獎項由本校文學院日本研究中心主任會同「似鳥國際獎學財團」,組成評

選委員會,經書面資料審查、面試後,決定錄取名單。如無適當人選得從缺。 六、重要時程如下:

- (一) 公告時間:5月5日。
- (二) 收件時間:6月15日開始,7月31日截止(以郵戳日期為準)。
- (三) 審查結果:9月底於日本研究中心網站公告。
- (四) 頒獎方式:由本校校長、文學院院長與「似鳥國際獎學財團」代表 共同頒發獎金及獎狀。
- (五) 前期獎學金發放:10月。
- (六) 繳交學習成效資料表:次年3月底前。
- (七) 後期獎學金發放:次年4月。

七、相關資訊如有異動,將公告於日本研究中心網頁,請自行上網瀏覽。

八、聯絡人:助理 邱達維

E-mail: <a href="mailto:ntucjs@ntu.edu.tw">ntucjs@ntu.edu.tw</a>

Tel: 02-3366-2785

Fax: 02-3366-9678

Address: (10617)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 日本研究中心